赴广东佛山举办"多彩贵州风·锦绣黔东南" 书画摄影展征稿启事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"推进 文化自信自强,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",加强黔东南"桥头堡"建设,充分展示我州"两个宝贝",提高黔东南的知名度、 美誉度和吸引力,助推我州更好地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合作, 进一步推动黔东南、佛山两地的文艺交流,黔东南州文联近期将 组织一批优秀书法、美术、摄影作品赴广东省佛山市举办"多彩 贵州风•锦绣黔东南"书画摄影展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:黔东南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佛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佛山市石景宜刘紫英伉俪文化艺术馆、佛山市城市展览馆

承办单位:黔东南州文联书法家协会、黔东南州文联美术家协会、黔东南州文联摄影家协会

协办单位:佛山市书法家协会、佛山市美术家协会、佛山市 摄影家协会

二、时间安排

征稿时间: 2023年7月6日——7月11日

评选制作: 2023年7月12日——7月20日

展出时间: 2023年7月21日——8月10日

展出地点:佛山市石景宜刘紫英伉俪文化艺术馆(书法、美术作品)、佛山市城市展览馆(摄影作品)

网上展播宣传:佛山市、黔东南州文联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平台,并推荐给两地其他新媒体、网站。

三、征集内容

- 1.书法作品书写内容须反映黔东南人文景观、山水风光、民族文化的诗、词、赋等,也可自创。
- 2.美术作品须反映黔东南自然之美、人文之美、生态之美, 以及黔东南新时代乡村振兴背景下的和美城乡建设成就。
- 3.摄影作品反映黔东南州"两个宝贝",有利于提高锦绣黔东南的知名度、美誉度和吸引力的题材;反映黔东南州文化旅游资源,有利于吸引佛山市以及粤港澳大湾区市民来黔东南旅游观光、采风创作、研学体验等方面的题材;反映黔东南州人民热情好客以及良好的区位优势、便利快捷的交通网络、日益完善的旅游服务设施等方面的题材;反映佛山市与黔东南州开展新一轮东西部协作以来所取得的新成果、新经验、新典型等方面的题材。

四、征集对象

黔东南州书法家、美术家、摄影家以及广大书法、美术、摄影爱好者均可参加。

五、征集设置

征集书法作品 40 幅、美术作品 60 幅、摄影作品 100 幅(含

组照)。

本次展览属于文艺交流公益专业展览,不付稿酬,入展作品均颁发荣誉证书,盖主办单位公章,留着纪念,并作为评先评优参考条件。

黔东南州书法、美术、摄影爱好者的作品入展,可以作为加入黔东南州相应专业文艺家协会条件之一。

六、征集规则

- 1.所有参展作品必须是符合本次展览主题,摄影作品必须是 在黔东南州境内拍摄的。
- 2.根据展馆要求,入展书法作品一律为竖幅,规格为:六尺整纸(212X112) 10幅、六尺对开(212X70)20个、四尺整纸(173X84)10幅、四尺斗方(99X99)10幅,每个作者可以根据以上规格各投稿1幅,书法作品要写作品名称、作品尺寸、创作时间、作者姓名、手机号码,草书、篆书要附释文。
- 3.根据展馆要求,入展美术作品为中国画,一律为竖幅,规格为: 六尺整纸(212X112)10幅、六尺对开(212X70)10幅、四尺整纸(173X84)20幅、四尺斗方(99X99)20幅,每个作者可以根据以上规格各投稿1幅,美术作品要写作品名称、作品尺寸、创作时间、作者姓名、手机号码。
- 4.摄影作品每位投稿作者限 5 幅(组)以内,彩色与黑白均可,单幅或组照(4张—12张)均可,组照按—幅作品计算,组照请自行拼版,建议横竖比例为 3: 2, JPG 格式,压缩文件建

议不低于5MB,须含有完整的 exif 数据,胶片拍摄的请扫底。

- 5.主办、承办单位有权在著作权存续期内,以复制、发行、 展览、放映、信息网络传播、汇编等方式使用入展作品作公益宣 传。
- 6.投稿者应保证其为所投送作品的原创作者,并对该作品的整体及局部均拥有独立、完整、明确、无争议的著作权;投稿者还应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。

7.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,一经发现将立即取消入展资格。"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"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、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公共秩序或善良风俗的情形。作品内容积极向上,意识形态方向正确。

8.所有书画作品原稿退回作者,如果展馆有意收藏作品,须 征求作者本人同意。

七、投稿须知

本次展览因为展览馆档期时间紧,截稿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1 日止,请大家积极支持参与,按照时间要求和作品类别投稿。

- 1.书法作品请邮寄或者交到州文联组联部,地址: 凯里市金井路 11 号州人防大楼 902 室,联系人: 曾正军,联系电话: 13595518555。
- 2.美术作品请邮寄或者交到凯里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,地址: 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三号,联系人:潘绍雄,联系电话:

15185621166。

3.摄影作品请打包发至电子邮箱 qdnzwl8223648@163.com, 并注明作品名称、创作地点、本人姓名、手机号码,如"《梦幻 华章》+西江+吴建国+1390855xxxx.zip"。联系人: 时玲,联系 电话: 18985830612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- 1.评选活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, 秉承"公开、公平、公正"的原则, 从黔东南州文艺人才库中抽选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, 对参展作品进行评审, 由黔东南州文联书协、美协、摄协推荐入展优秀作品, 州文联负责把关。
- 2.为了扩大宣传我州广大文艺家的作品,原则上入展作品的 作者一般只选1幅最优秀作品,特别优秀的除外。
- 3.本活动解释权属主办方,凡投稿者,即视为同意本征稿启 事之所有规定。

